

輔仁大學110學年度專職約聘人員工作酬金支給標準表(十)

本表經111.3.17董事會第20屆第6次會議通過，自111.1.1生效。

(一)

薪 級	本 薪 (參照職員敘薪前6級)	職務加給	總計
第6級	19,765	16,900	36,665
第5級	19,055	16,900	35,955
第4級	18,340	16,900	35,240
第3級	17,630	16,900	34,530
第2級	16,910	16,900	33,810
第1級	16,200	16,900	33,100

※本支給標準表以聘用具學士級(含以上)之學位為原則，若因特定業務需聘用不具有學士學位之人員時，應敘明理由，專案辦理；另於服務滿一學年進行考核，以作為續聘或晉薪之依據。

(二)教育部或非科技部計畫聘用專任助理人員工作酬金，依其計畫經費編列標準支給，無相關規範者得準用本表。

(三)創收單位所聘專職約聘人員(如推廣教育中心)，其酬金標準應另依本校「創收單位經營管理辦法」規定辦理。